

区政府常务会会议汇报材料

2023 年第 15 次常务会

关于提请区政府常务会审议《关于对 3 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 1 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》

区民政局

区政府：

《关于对 3 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 1 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》，现报区人民政府常务会，请予审议。如通过，由区民政局在政府网站上公示一周后，报市民政局复核，再由市民政局报市政府批复。

- 附件：1. 《关于对 3 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 1 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》
2. 相关单位回复意见



附件 1:

南昌市青云谱区民政局

青民文〔2023〕25号

签发人：谢 艳

关于对 3 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 1 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

区政府：

为进一步对我区道路名称规范管理，按照《地名管理条例》规定和要求，我局对辖区内 3 条未命名道路进行了调查，拟对 3 条道路进行命名和 1 条道路起止点调整，并征求有关单位和
社会各界意见，现将未命名道路的拟命名提出以下方案：

一、道路（街巷）命名

1. 规划十三路（规划路）全长 504 米、宽 15 米，东西走向，东起迎宾北大道，西至规划路，拟命名为：

①全顺街：该路为小区楼盘之间的商业一条街，取“尽善尽美、才德兼备、风调雨顺、马到成功”之美好寓意命名。

②和顺街：该路为小区楼盘之间的商业一条街，取“和气生财、人心和顺”之美好寓意命名。

③广顺街：该路为小区楼盘之间的商业一条街，取“财源广进、顺风顺水”之美好寓意命名。

2. 规划十四路（规划路）全长 271 米、宽 15 米，南北走向，北起规划路，南至江铃西二路，拟命名为：

①学园路：以指位功能命名，该路位于南昌市洪都小学水榭花都分校与梨园小区之间的道路。

②学识路：该路西邻南昌市洪都小学水榭花都分校，取“学习知识”之意命名。

③学思路：该路西邻南昌市洪都小学水榭花都分校，取“学思结合，知行统一”之意命名。

3. 规划十五路（规划路）全长 425 米、宽 22 米，南北走向，南起前万街，北至朱桥东路，拟命名为：

①文德路：该路位于前万村蔡家，以“文”字系列命名，西有“文贤路”，取礼乐教化，“君子以懿文德”之意，故名。

②文华路：以“文”字系列命名，西有“文贤路”，取文化昌盛，“茂苑文华地”之意，故名。

③文采路：以“文”字系列命名。西有“文贤路”，取“文质彬彬，神采飞扬”之意，故名。

二、调整起止点道路

标准名称	原起止点	调整后起止点	长/宽(米)
丹园街	西起航空路，东 至南连通渠	西起航空路，东 至城南大道	1060/25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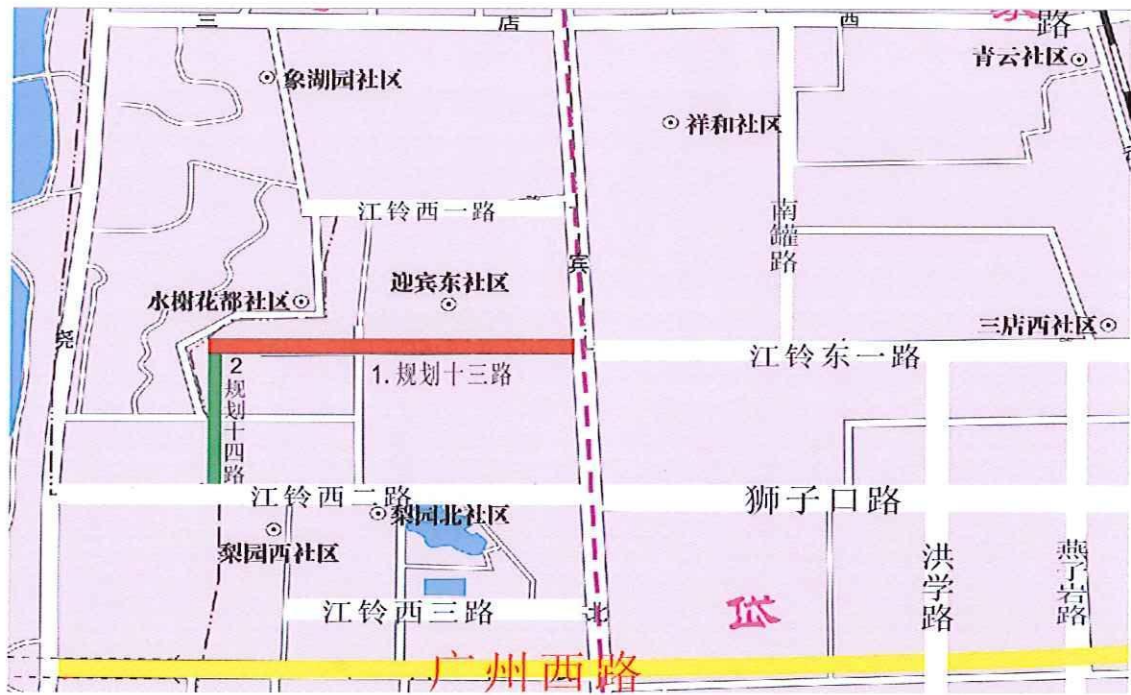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1-1. 青云谱区拟命名道路（街巷）示意图

1-2. 关于青云谱区部分道路命名调整起止点的专家论证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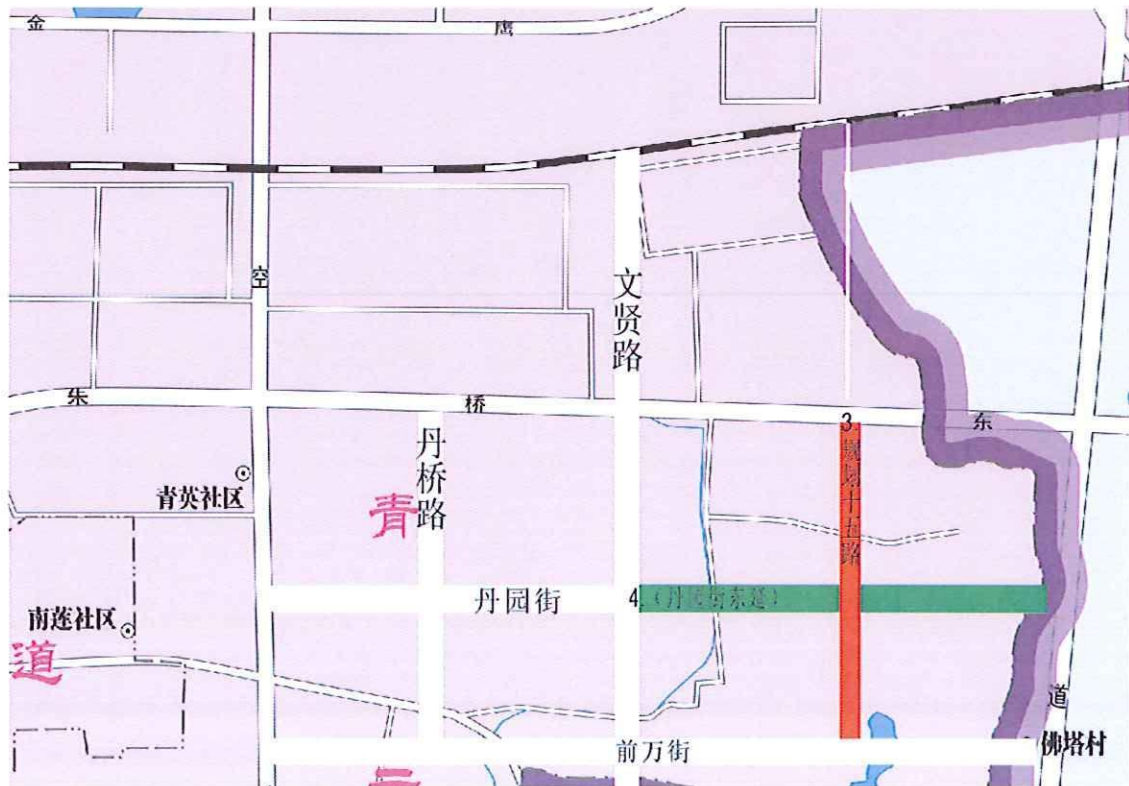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 1-1:

青云谱区拟命名道路（街巷）示意图（一）



青云谱区拟命名道路（街巷）示意图（二）



附件 1-2:

关于青云谱区部分道路命名调整起止点的专家论证报告

为使道路命名更加科学合理，确保地名命名依法合规，根据《地名管理条例》《江西省地名管理办法》《江西省地名命名更名及使用标准化建设规范》《南昌市地名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规规章，青云谱区于10月16日、10月20日组织专家对青云谱区部分道路命名调整起止点方案进行论证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道路命名基本情况

10月16日，第一次专家座谈会就命名方案进行了初步讨论和审核，专家评审组成员一致认为“规划十三路命名为相府街”、“规划十四路命名为忠武路”2条道路命名可能存在“路小名大”情况，不建议使用该方案名。“规划十五路命名为文采（蔡）路”建议使用“文采”纳入命名方案，但不作为第一方案名。10月20日，通过第二次专家座谈会，结合所在街道社区和居民代表意见，本着遵守法律法规、反映当地地理、尊重当地群众，方便百姓生产生活的原则，择优提出使用第一方案命名的建议。

（一）命名道路。

序号	拟命名道路	长/宽(米)	道路起止点	名称含义	所在区域
1	全顺街	504/15	东起迎宾北大道，西至规划路	取“尽善尽美、才德兼备、风调雨顺、马到成功”之美好寓意命名。	岱山街道

2	学园路	271/15	北起规划路，南至江铃西二路	以指位功能命名，该路位于南昌市洪都小学水榭花都分校与梨园小区之间的道路。	岱山街道
3	文德路	425/22	南起前万朱街，北至桥东路	以“文”字系列命名，西有“文贤路”，取礼乐教化，“君子以懿文德”之意命名。	请云谱镇

(二) 调整起止点道路。

序号	标准名称	原起止点	调整后起止点	长/宽(米)
1	丹园街	西起航空路，东至南连通渠	西起航空路，东至城南大道	1060/25

(三) 道路概况。

1. 命名支路。3条，东西走向的全顺街；南北走向的学园路、文德路。

2. 调整起止点道路。1条，丹园街东延。

二、道路命名及调整起止点分析

(一) 命名及调整起止点的合理性。

1. 符合地名命名中避免重名同音的原则。《地名管理条例》第九条第八款规定：“同一个建成区内的街路巷名称……不应重名，并避免同音。”此次命名及调整起止点的道路均未出现重名、同音现象，符合地名命名中避免重名同音的原则。

2. 符合地名命名中指位明确的原则。在青云谱区的道路命名中，以老地名命名较为普遍，如全顺街、学园路；按照老

制造企业名文化“江铃全顺”和“学校、梨园”指位功能来命名，较好的保留区域历史文化和本土特色文化。邻近有楼盘2018年经南昌市人民政府批复命名“全顺小区”，均是老制造企业文化命名、企业文化扩展命名。

3.符合地名命名的整体性、系列化原则。尊重命名规律和特征，提升和加强地名整体布局系列化、层次化是地名采词的重要原则之一，也是提高路名使用性的主要手段。青云谱区路名存在如下命名特征：一是走向相同且相邻道路，以系列化命名。规划15路，同是南北走向，且位于航空路东侧。原有“文”字系列命名，由西向东有“文贤路”，规划15路命名为“文德路”，以“文贤路、文德路”系列命名。以保持地名的相对稳定性。

（二）命名及调整起止点的必要性。

1.顺应地方社会发展、道路提升改造建设需求。路名是道路的指代性符号，是道路交通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对建设完成的道路和规划道路进行命名有利于推动当地发展，方便群众生产生活，有利于交通网络的形成。

青云谱区是南昌市内一个新型的工业基地，历史悠久，人口众多，地理位置十分重要。为了适应青云谱区产业发展和满足群众生产生活需求，推动道路改造提升，需要对已建设道路和规划道路进行命名。地名命名将促进片区整体的人、产、城良性互动，推动片区的文产居融合发展，适应未来青云谱区发展的需要。丹园街东延并调整起止点属城市建设改造需要。

2.确定标准名称以便设置地名标志。民政部《地名管理

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四条规定：“主要道路和桥梁、纪念地、文物古迹、风景名胜、台、站、港、场和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等地方应当设置地名标志。”《江西省地名管理办法》第二十条规定：“新建住宅小区、城镇街（路、巷）、桥梁、隧道和公共广场的地名标志，应当在工程竣工前设置完成。其他地名标志，应当自地名公布之日起60日内设置完成。”对道路命名确定其标准名称，便于各类地名标志的设立。

（三）命名及调整起止点的可行性。

1. 本次道路命名及调整起止点成本可控。本次道路命名以区里项目建设和新开发地域为主。道路命名及调整起止点不会导致企业地址、身份信息等内容变动。调整起止点道路的群众证件更换采取老人老办法，既有证件保持不变；新人新办法，新办证件按照新路名办理，成本可控，风险较小。

2. 本次道路命名及调整起止点具有及时性。此次对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进行命名、调整起止点，可以防止有地无名问题产生，有利于群众生产生活，推动文旅产业发展。同时，此次命名道路均纳入道路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计划，合理命名有利于更好进行项目立项与实施管理。

3. 本次道路命名及调整起止点方案易于实施。3条道路名大多是以老地名、历史地名或美好寓意命名。本次道路命名方案既体现时代发展特色，又能照顾当地道路命名习惯，同时使用群众较为熟悉的老地名相关联，以此派生地名，扩展命名，群众接受度较高，也便于快速熟悉和使用路名。

（四）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和风险。

1. 本次道路命名调整起止点，有1条道路（丹园街）调整

起止点，后期应做好宣传解释工作，防控风险、减小影响。

2. 此次命名道路均为青云谱区小区新楼盘周边的道路(支路)，目前尚未有企业、商户等。在确定路名方案后，应及时设置各类道路指示牌，促进地名更好融入区域认知系统，以便推动物流、快递等服务精细覆盖，为生产生活和出行提供精确定位支撑。道路命名后该区域人流量可能会增强，应加强环境整治，提升地方形象和政府服务水平，借机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。

3. 此次青云谱区路名规划涉及道路较少，需在道路命名调整起止点过程中广泛采纳群众意见，召开征求社会群众意见会，面对面听取群众意见；道路命名调整起止点方案确定后，各有关部门还需要对群众的有关问题做好解释工作，提升群众对此次道路命名工作的满意度。

三、组织实施意见建议和专家论证结论

建议在启动道路命名调整起止点程序后，畅通公众参与渠道，广泛听取群众意见；路名经市政府批准后，各有关单位应及时做好道路命名调整起止点衔接工作，及时设置地名标志和更新电子地图，促进地名更好融入区域认知系统，最大限度方便群众生产、生活。本次道路命名方案符合地名命名相关法规规章的规定，具有可行性。

附：专家签字表

附：专家签字表

青云谱区道路命名专家论证会签字表

姓 名	单位及职务	签 名
陶端仁	原南昌市地名学研究会秘书长	陶端仁
彭 刚	青云谱区地名专家、原区委党校校长	彭刚
刘建辉	青云谱区地名专家、原区机管局副局长、市政所长	刘建辉

附件2

对《关于对3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》征求意见的函》的回复

区民政局：

发来的《关于对3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》征求意见的函》的文件，我局已收悉，经研究，我局无意见。



关于《关于对<关于对3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>征求意见的函》的回复

区民政局：

贵单位发来的《关于对<关于对3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>征求意见的函》的文件，我局已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我单位无意见。

特此回复。

青云谱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

2023年10月23日

《关于对3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征求意见的函》的回复

民政局：

收到你局发来的《关于对3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征求意见的函》的文件，我局认真研究，对此无意见。



对《关于对3条道路(街巷)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(草)征求意见的函》的回复

区民政局：

转来《关于对3条道路(街巷)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(草)征求意见的函》收悉。经分局研究，对此无意见。

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青云谱分局



2023年10月19日

关于对《关于对3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》征求意见稿的回复

区民政局：

我街道于10月18日收悉“关于对3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1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（征求意见稿）”文件，对我辖区拟命名道路无意见。



关于对《关于<关于对 3 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 1 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>征询意见的函》的回复意见

区民政局：

《关于<关于对 3 条道路（街巷）进行命名和 1 条道路优化调整的请示（草）>征询意见的函》我镇已收悉，对此我镇无意见。

特此复函。



签发：夏辉

校对：谢艳

印制时间：2023年 11月6日